**各类校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立项和建设要求**

**（一）课程思政试点学院**

1.党政领导干部齐抓共管，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常态化研究课程思政改革工作。围绕“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的根本问题，坚持将立德树人作为办学的根本出发点和立足点，积极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体系。

2.完善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机制和课程思政工作方案，成立课程思政建设工作小组，领导和组织本单位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扎实推动课程思政工作开展。

3.完善基层教学组织，开展经常性的课程思政改革教师交流、观摩和培训活动，推动专业课和思政课教师合力，促进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融合，普遍提升教师课程思政改革能力。

4.在课程建设中体现课程思政元素，积极开展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的申报建设。已有一批课程思政项目被认定为省级以上示范项目，建成一批校省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

5.积极探索创新课程思政改革方法路径，把课程思政贯穿课内课外，借助微信公众号、学院网站等平台，推出思政特色品牌专栏，打造原创新颖、形式多样的网络宣传文化作品，助推“互联网+思政”。以“课程思政”为载体，创新活动方式，推进课程育人。并在校内形成示范辐射效应。

  6.在建设期内（至2026年12月），需开展院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的遴选认定工作。且在建设期内，试点学院至少获得校级课程思政示范团队1个，校级示范课程、示范课堂和课程思政教学典型案例共不少于12个，上线“新华思政”课程思政教学资源库平台的案例不少于2个。

**（二）课程思政示范团队**

1.团队负责人应为学校专任教师，一般应具有教授职称和10年（含）以上本科教龄，60周岁以下。团队其他成员一般应具有讲师以上职称及5年（含）以上本科教龄（以上年龄及任职时间计算均截至2024年10月30日，下同）。

2.团队负责人及成员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高尚的师德师风，长期奋战在教学一线，具有较高的教学水平和教学艺术。近2个学年度（2022年9月1日起计算，下同），团队负责人及成员本科课堂教学时数人均不低于108学时/学年。

3.团队规模一般5-10人，并保持合理的梯队结构，团队内部形成了稳定的“传帮带”机制和教学协作机制。鼓励省级以上教学名师等高层次人才带头开展课程思政改革。

4.团队具有较强的课程思政育人意识，较高的课程思政教学水平，能够找准育人角度，深挖专业课思政元素，丰富教学内容，推进信息技术在课程教学中的广泛应用。

5.团队长期致力于课程思政建设改革，在课程思政理论研究、资源建设等方面有突出成果，并将相关成果应用于教学改革实践，取得了显著育人成效。

6.团队长期坚持以学生为中心开展教学，育人效果受到同行广泛认可，受到学生普遍欢迎，在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大的影响力。

7.同等条件下，已通过省级验收的省级教学团队优先予以支持。

8.在建设期内（至2026年12月），示范团队至少获得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1门，校级示范课堂和课程思政教学典型案例共不少于4个。

**（三）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1.课程纳入人才培养方案，且已实施学分管理，并至少经过两个学期或两个教学周期的运行和完善。

2.课程负责人应为学校专任教师，一般应具有副教授（含）以上职称和5年（含）以上本科教龄，具有丰富的课堂讲授经验和良好的教学口碑，年龄一般在55周岁以下（特别优秀的教师在与学校签订续聘协议、能够保证课程服务年限的情况下，可放宽至60周岁）；课程负责人须为推荐课程的实际讲授人，且近2个学年度连续讲授该课程，并承担该课程三分之一的教学时数。

3.课程负责人及团队成员政治立场坚定，具有高尚的师德师风，并长期稳定从事一线本科教学，有较高的“课程思政”教学素养与能力。课程团队成员不超过6人。

4.课程体现学校办学定位和专业特色，充分融入思政元素，有效支撑学校人才培养目标达成，注重知识、能力、素质培养，科学设计课程目标和教案课件，取得突出育人效果。

5.课程教学理念先进，合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创新教学模式，教学内容体现思想性、前沿性与时代性，讲授方法体现先进性、互动性与针对性，形成可共借鉴的经验、成果和模式。

6.课程考核方式和评价方法多远、完善，注重过程性评价，突出思政要素考核。授课效果良好，学生、校内外同行专家评价优秀，课形成较高水平的课程思政展示成果。

7.同等条件下，省级及以上各项教学奖励获得者或高层次人才、教学名师或教学团队申报的课程以及已通过验收的省级课程类项目优先予以支持。

8.在建设期内（至2026年12月）形成一套完整的课程改革教学体系。至少包括1份修订的课程教案、2次课程思政示范公开课，4-6个课程思政教学案例、1张课程思政知识图谱、1本课程数字化教材或在线课程教学网站或课程思政资源库等教学资料。

**（四）课程思政示范课堂**

1.必须是纳入人才培养方案、稳定开设的一门本科课程中相对固定的一堂（节）课，时长一般在30-60分钟。

2.主讲教师应为学校专任教师，一般应具有讲师（含）以上职称和5年（含）以上本科教龄，长期稳定从事一线本科教学，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师德师风和丰富的课堂讲授经验，年龄一般在60周岁以下。

3.授课教师仪态大方，精神风貌良好。教学思路清晰、逻辑严谨，讲解深入浅出，课件制作精美，过程适当穿插案例、专业经典等素材，总结精炼到位，个人教学特色突出。

4.遵循课程教学大纲安排，思政教学目标明确，能够从知识、能力、价值观三方面进行教学设计，育人目标与课程所属学科、专业契合度高，充分提炼专业课程蕴含的育人元素，可有效支撑教学目标的达成。

5.课堂内容饱满，紧紧围绕鉴定学生理想信念，围绕政治认同、家国情怀、文化素养、法治意识、道德修养等重点优化课程思政内容供给，教学环节设计精妙，教学方法灵活多样，有效运用信息技术手段，达到思政育人润物无声的效果。

6.突出教师主导和学生主体作用，学生学习状态良好、课堂教学参与度高，师生互动良好，课堂气氛活跃，学生获得感较强。

7.课堂教学效果受到学生、校内外同行专家等的广泛认可，育人成效显著，课堂教学模式可推广、可借鉴。

8.示范课堂团队成员不超过3人。

9.在建设期内（至2026年12月），完善所立项课堂的教学设计、教学案例、教学课件；总结教学设计、教学过程、教学方法等方面的创新点，课堂教学对该门课程教学的引领示范点；开展1-2次示范公开课，并总结教学效果等。

**（五）课程思政教学典型案例**

申报案例课教学目标需围绕价值塑造、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三个维度，着重体现价值塑造维度。根据不同学科专业的特色和优势，挖掘课程思政元素，提炼专业知识体系中蕴含的思想价值和精神内涵，创新课堂教学模式，促进学生参与、体验、反思和实践。主讲教师须从价值引导、元素挖掘、实施成效等多维度对案例课进行说明。典型案例团队成员不超过2人。